

东河区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HT2025CG-6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东河区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82000元,招标人为包头市自然资源局东河区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东河区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东河区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东河区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3、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为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4、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5、近三年内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须提供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的查询结果。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7-14 12:00:00到2025-07-21 12:00: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获取文件时须提供下述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且用A4纸打印, 一式二份)。如资料不全, 拒绝其报名: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2)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 项目负责人证书; (4) “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5) 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的查询结果截图; (6) 单位名称如有变更, 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7) 供应商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25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11层招标部。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5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11层招标部。

七、其他

采购需求：东河区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服务期：合同中约定。；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自然资源局东河区分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自然资源局东河区分局**

地址：**包头市东河区**

联系人：**刘科长**

电话：**0472-4109594**

邮件：**7758162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海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A座11层**

联系人：**王悦**

电话：**18686128008**

邮件：**549046400@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